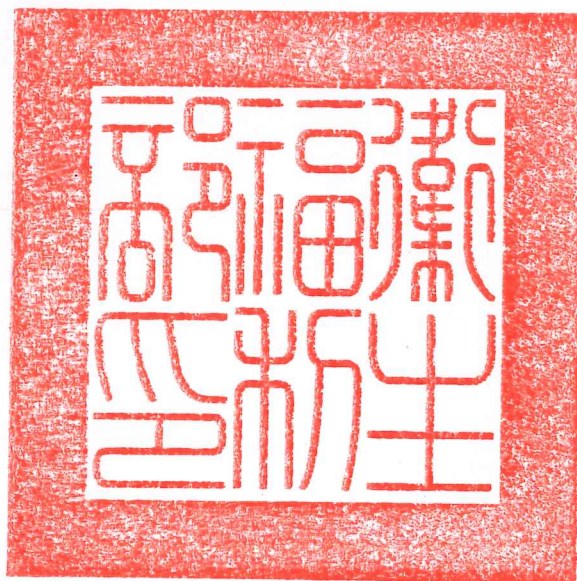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保字第1131260751號



主旨：公告國民年金保險自114年1月1日起保險費率由10%調整為10.5%。

依據：國民年金法第1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0條第3項。

部長邱泰源